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发展中长期规划，指导规范全县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

负责全县城市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列入县域项目建设计划的的城市道路、给排水、城镇燃气、供热、污水和垃圾处理、园林绿化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及住房保障和县政府安排的社会公益类项目的实施。负责全县建设工程项目抗震设防、消防设计审查备案等工作。负责县区城市建设管理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村镇建设及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管理工作,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全县工程质量竣工验收项目备案和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全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管理工作,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全县工程质量竣工验收项目备案和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全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负责本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依法行使城市规划区与城市管理相关的原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及其他领域的部分行政处罚权。负责县区市政公用、园林绿化等工程建设和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占用等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行政复议、投诉和应诉工作。负责查处、纠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人员的违法、违纪和违规行为。负责城

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和装备工作,负责县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县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包括5个职能股室,分别为:综合办公室、住房和城乡建设市场监管股、城乡建设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市政公用股。

包括3个下属事业单位,分别为: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房产服务中心、吉县城市综合管理行政执法队。

包括3个下属企业,分别为建筑设计室、自来水公司、吉县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人员情况:机关在职人员22人,退休人员30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7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5.1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31.9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787.2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60.7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5.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3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87.7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987.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987.79	总计	62	4987.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87.79	4987.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00	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6	61.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6	61.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1	19.5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55	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4	22.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6	18.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2	10.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	10.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1	8.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1.98	331.98					
21103	污染防治	331.98	331.98					
2110301	大气	103.85	103.85					
2110302	水体	228.13	228.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87.21	3787.2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8.43	1018.43					
2120101	行政运行	190.01	190.0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28.42	828.4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83.85	1383.8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3.46	33.4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50.39	1350.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9.81	1169.8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9.81	1169.8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36	45.3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36	45.3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6	69.7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9.76	69.76					
213	农林水支出	460.79	460.79					
21301	农业农村	108.00	10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8.00	10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2.79	352.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2.79	35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2	335.0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4.96	314.9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01.84	201.8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13	11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6	2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6	20.06					
229	其他支出	0.30	0.30					
22999	其他支出	0.30	0.30					
2299999	其他支出	0.30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87.79	336.52	4651.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00		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6	60.51	0.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6	60.51	0.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1	19.5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55		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4	22.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6	18.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2	10.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	10.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1	8.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1.98		331.98			
21103	污染防治	331.98		331.98			
2110301	大气	103.85		103.85			
2110302	水体	228.13		228.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87.21	245.54	3541.6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8.43	245.54	772.89			
2120101	行政运行	190.01	179.54	10.4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28.42	66.00	762.4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83.85		1383.8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3.46		33.4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50.39		1350.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9.81		1169.8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9.81		1169.8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36		45.3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36		45.3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6		69.7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9.76		69.76			
213	农林水支出	460.79		460.79			
21301	农业农村	108.00		10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8.00		10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2.79		352.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2.79		35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2	20.06	314.9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4.96		314.9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01.84		201.8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13		11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6	2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6	20.06				
229	其他支出	0.30		0.30			
22999	其他支出	0.30		0.30			
2299999	其他支出	0.30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7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5.1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06	61.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42	10.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31.98	331.9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787.21	3672.09	115.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60.79	460.7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5.02	335.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30	0.3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87.7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987.79	4872.67	115.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987.79	总计	64	4987.79	4872.67	11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72.67	336.52	4536.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00		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6	60.51	0.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6	60.51	0.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1	19.5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55		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4	22.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6	18.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2	10.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	10.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1	8.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1.98		331.98
21103	污染防治	331.98		331.98
2110301	大气	103.85		103.85
2110302	水体	228.13		228.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72.09	245.54	3426.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8.43	245.54	772.89
2120101	行政运行	190.01	179.54	10.4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28.42	66.00	762.4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		1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83.85		1383.8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3.46		33.4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50.39		1350.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9.81		1169.8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9.81		1169.81
213	农林水支出	460.79		460.79

21301	农业农村	108.00		10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8.00		10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2.79		352.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2.79		35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2	20.06	314.9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4.96		314.9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01.84		201.8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13		11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6	2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6	20.06	
229	其他支出	0.30		0.30
22999	其他支出	0.30		0.30
2299999	其他支出	0.30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6.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79.84	30201	办公费	3.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63.8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1.3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8.98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64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36	30207	邮电费	0.16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5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01	30211	差旅费	3.57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52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19.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24.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46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1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309.81	公用经费合计								2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5.12	115.12		115.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12	115.12		115.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36	45.36		45.3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36	45.36		45.3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6	69.76		69.76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9.76	69.76		69.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9		0.59		0.59	0.90	1.49		0.59		0.59	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2272.93
货物	2	0.98
工程	3	893.40
服务	4	1378.55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26.71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8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2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4,987.79万元，支出总计4,987.7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878.91万元，下降14.98%，支出总计减少878.91万元，下降14.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吉县城市道路和市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支出，收支总计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4,987.79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4,987.79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4,987.79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336.52万元，占比6.75%；
项目支出4,651.27万元，占比93.2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987.79万元，支出总计4,987.7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689.93万元，下降12.1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689.93万元，下降12.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吉县城市道路和市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4,872.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69%。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92.17万元，下降10.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吉县城市道路和市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72.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0万元，占比0.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1.06万元，占比1.25%；
卫生健康支出(类)10.42万元，占比0.21%；
节能环保支出(类)331.98万元，占比6.81%；
城乡社区支出(类)3,672.09万元，占比75.36%；
农林水支出(类)460.79万元，占比9.46%；
住房保障支出(类)335.02万元，占比6.88%；
其他支出(类)0.30万元，占比0.0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267.11万元，支出决算4,87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4.93%。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0万元，用于党建经费。较上年决算减少1.00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党建活动开展较上年减少，相应党建经费支出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42.90万元，支出决算6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33%，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和取暖费、职业年金记实个人部分等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5.46万元，下降8.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9.71万元，支出决算10.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31%，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0.50万元，增长5.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医疗保险缴费增加，相应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94.45万元，支出决算33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1.49%，用于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工程、吉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城区污水收集支管网维修改造工程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205.19万元，增长161.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工程和城区污水收集支管网维修改造工程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1,989.42万元，支出决算3,672.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58%，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和各种津补贴、城乡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鉴定服务费用、吉县吉州新城路网工程、城乡环卫工作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1,128.08万元，下降2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吉县吉州新城路网挡墙防护工程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108.00万元，支出决算46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6.66%，用于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项目和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86.79万元，增长23.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项目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22.64万元，支出决算335.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9.77%，用于吉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吉县限价商品用房16、17楼工程、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250.18万元，增长294.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吉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其他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30万元，用于2023年度优秀公务员奖励资金。较上年决算减少0.30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优秀公务员奖励资金较上年减少，所以其他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6.5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9.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社保缴费和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26.71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费、电费、差旅费、维修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5.12万元、支出总计115.12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97.75万元，下降45.9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总计减少97.75万元，下降45.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吉县城区交通巷道路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工程和吉州新城路灯箱变配电安装工程项目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1.49万元，支出决算1.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26万元，下降14.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21万元，下降26.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用车运行管理，所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公务接待费支出0.9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05万元，下降5.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活动，所以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59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2辆，主要用于：外出检查、下乡活动、接待所需的车辆燃油费、维修费及保险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90万元，共接待17批次，85人次。国内接待费0.90万元，共接待17批次，85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临汾市住建局关于建筑市场“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建筑工程春季复工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临汾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城市园林绿化检查、燃气行业安全检查、燃气管道“带病运行”治理行动专项督查及行业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城市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检查工作、住建领域城乡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督导检查，临自建房整治办关于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督导工作等上级督导检查；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71万元，比2023年减少1.81万元，下降6.35%，主要原因本年度厉行节约，压缩日常经费支出，所以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72.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93.4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78.55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69.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8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66.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7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因公外出用车、路灯维修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30个，涉及资金4598.6万元：2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

附件：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1

城乡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鉴定服务费用（其他必要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鉴定服务费用（其他必要支出）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26.180424	526.180424	503.65039	503.525174	0	99.97	9.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526.180424	526.180424	526.18042	503.525174	0	99.97	9.9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全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营性自建房排查面积	536918.8平米	536918.8平米	536918.8平米	20	20		
		质量指标	房屋排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房屋排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经营性自建房鉴定费用	9.8元/平米	9.8元/平米	9.38元/平米	10	9	该项目以单价形式进行招投标，中标价9.38元/平米，工程量536918.8平米，结算价503.52517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住房安全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提升	15	1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完善城乡房屋安全管理制度体系	完善	完善	完善	15	12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效益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97%	10	8		
总分							100	91.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按照项目计划，已完成基本工作目标，年预算执行率95.7%，以项目实际结算结果为准。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对全县经营性自建房进行全面排查，排查面积536918.8平米。							
		效益情况及分析	建立完善房屋信息档案，完善城乡房屋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完成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城市园林绿化管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园林绿化管护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 (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5	125	125	122.75	0	98.2	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25	125	125	122.75	0	98.2	9.8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区25个区域段绿化总面积99680平米,另有行道树255株,进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支付第三方管护费用125万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管护总面积	99680平米	99680平米	99680平米	20	20		
		质量指标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城市园林绿化费用	1250000元	1250000元	1227500元	10	9	该项目2024年1-2月以询价方式支付资金,每月9.5万元。9-12月通过招投标,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资金,每月10.3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0	25	人居环境有所改善,仍需持续发力。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生活满意度	96%	96%	90%	10	8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效益持续提升。	
总分						100	91.8			
项目 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工,预算执行98.2%,以中标价为准,按照合同约定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对城区25个区域段绿化总面积99680平米,另有行道树255株,进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吉县城市绿化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增强城市功能,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场所,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优化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长效机制,提升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4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城乡环卫工作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环卫工作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52.44	1052.44	1052.44	1022.3838	0	97.14	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052.44	1052.44	1052.44	1022.3838	0	97.14	9.7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改善城乡生态环境，提升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的卫生环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清扫道路面积	61.01万平方米	61.01万平方米	61.01万平方米	5	5	
			清扫广场、公园面积	6.07万平方米	6.07万平方米	6.07万平方米	5	5	
			日清理生活垃圾	80万吨	80万吨	90万吨	5	5	
			租赁环卫车辆	4辆	4辆	4辆	5	5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清扫率	96%	96%	96%	5	5	
		时效指标	环卫保洁工作及时性	全天普扫不少于二次	全天普扫不少于二次	全天普扫不少于二次	5	4	偶有垃圾清理不及时的情况，需加强日常监督。
		成本指标	清扫广场、公园面积费用	1372100元	1372100元	1372100元	5	5	剩余费用为北控城市服务（吉县）有限公司支付的车辆租赁费（2018年7月——2023年6月）
			清理生活垃圾费用	7540000元	7540000元	7540000元	5	5	
			日常清扫道路面积费用	1612300元	1612300元	1612300元	5	5	
			车辆租赁费用	6万元/年	6万元/年	6万元/年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城环境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0	24	加强项目日常监督，全部项目效益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0%	10	8	垃圾异味大，对居民生活带来一定困扰。
总 分						100	90.7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97.14%，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1.清扫保洁道路面积61.01万平方米文化广场、府前广场、挂甲山公园面积6.07万平方米，包括人工清扫保洁、机械清扫保洁；2.清运城区生活垃圾80-100吨；3.13座公厕保洁，改善城市面貌，提升人居环境。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高环境卫生质量，提升人居环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王评经办人：张淑琴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2023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工程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工程款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余（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1482	100.1482	100.1482	100.1482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00.1482	100.1482	100.1482	100.1482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解决吉县部分地段污水直接排入河道、部分管道错接和损坏现象，改善清水河水质，提升水环境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建检查井	10座	10座	10座	4	4	
			安装混凝土井盖	23套	23套	23套	4	4	
			铺设污水管道	1629米	1629米	1629米	4	4	
			安装防坠网	60个	60个	60个	4	4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合格	4	4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100%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维修维护期限	12月	12月	12月	5	5
			每座检查井成本	2800元	2800元	2800元	4	4	
			每个防坠网成本	30元	30元	30元	4	4	
			每套混凝土井盖成本	230元	230元	230元	4	4	
	每米污水管网成本	410元	410元	410元	4	4			
	每月维修维护费用	10000元	10000元	10000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项目后期维护，确保项目长期稳定运行。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城区污水处理系统	完善	完善	完善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水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总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河道铺设污水管道1629米，配建检查井10座，安装混凝土井盖23套，安装防坠网60个，并进行为期一年的检修维护。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解决吉县部分地段污水直接排入河道、部分管道错接和损坏现象，改善清水河水质，提升水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管理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狠抓预算绩效管理，多举措、多渠道提升绩效管理认识和能力水平。						

项目负责人：闫永平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	100	201.836	201.836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100	100	201.836	201.836	0	100%	10
			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增加住房有效供应，缓解群众购房经济压力。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13号楼	1栋	1栋	1栋	5	5		
			新建14号楼	1栋	1栋	1栋	5	5		
			新建18号楼	1栋	1栋	1栋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5	5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5	5		
			完工时间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	5	5		
			投入使用时间	2019年4月	2019年4月	2019年4月	5	5		
		成本指标	13号楼建设成本	817.45万元	817.45万元	817.45万元	5	5		
	14号楼建设成本		809.84万元	809.84万元	809.84万元	5	5			
	18号楼建设成本		673.45万元	673.45万元	673.45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购房经济压力	缓解	缓解	缓解	15	12	未全部有效增加，进一步加强措施	
			增加住房有效供应	增加	增加	增加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10	8	合理范围内，将进一步加强服务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		工程已完工，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新建13号楼、14号楼、18号楼。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项目建设体系，使其更加完善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张强

经办人：张淑翠

日期：2025年3月10日

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城区滨河路和城市街心公园绿化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城区滨河路和城市街心公园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6.2	26.2	26.2	24.6749	0	94.18	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26.2	26.2	26.2	24.6749	0	94.18	9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区25个区域段绿化总面积99680平方米，另有行道树255株，进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支付第三方管护费用125万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绿化游园	1800平方米	1800平方米	1800平方米	20	2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每平米费用	1445元	1445元	1456.53元	10	9	工程中标价263.7万元，工程结算审计价为262.1749，现已全部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30	25	人居环境需持续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1%	10	8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效益持续提升。		
总分							100	91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项目计划，已完成基本工作目标，年预算执行率94.18%，工程结算审计价支付工程款。							
		产出情况及分析		滨河路两侧现有绿化苗木全部移栽，重新进行道路绿化；对东关小学、滨河路公厕两侧街心公园进行绿化。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升城市质量、城市品位，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吉州新城路网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吉州新城路网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14.0432	414.0432	469.0432	469.0432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414.0432	414.0432	469.0432	469.0432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吉州新城基础设施服务功能，完善道路体系建设。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吉州新城路网滨河路段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吉州新城路网府东街路段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吉州新城路网府西街路段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吉州新城路网府西街延伸段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规	合规	合规	4	4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14年9月	2014年9月	2014年9月	4	4	
		完工时间		2018年9月	2018年9月	2018年9月	4	4		
		投入使用时间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	4	4		
		成本指标	滨河路工程成本	1660.41万元	1660.41万元	1660.41万元	4	4		
			府东街工程成本	405.81万元	405.81万元	405.81万元	4	4		
			府西街工程成本	364.87万元	364.87万元	364.87万元	4	4		
			府西街延伸段工程成本	643.41万元	643.41万元	643.41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道路体系建设	完善	完善	完善	15	12	持续提升城市路网建设效益，增强城市服务功能，提高群众生活品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吉州新城基础设施服务功能	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1%	10	8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新城路网工程涵盖滨河路、府东街、府西街等路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路基、路面、人行道、挡土墙、绿化景观（道路范围内）、雨水管道、污水管道、交通安全设施等，提升了群众出行便利性和生活品质。					
		效益情况			提升吉州新城基础设施服务功能，完善道路体系建设。					
		满意度情况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吉县桥南药材公司片区改造还迁商用房租补偿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桥南药材公司片区改造还迁商用房房租补偿费用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34.110688	234.110688	234.110688	234.110688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234.110688	234.110688	234.110688	234.110688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桥南药材公司片区改造还迁商用房房租补偿问题。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材公司补偿面积	2520平米	2520平米	2520平米	9	9				
			个人部分补偿面积	2362平米	2362平米	2362平米	9	9				
		质量指标	补偿款支付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8	8				
		时效指标	补偿款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8	8				
		成本指标	药材公司补偿金额	37800元/月	37800元/月	37800元/月	8	8				
	个人补偿金额		59746.12元/月	59746.12元/月	59746.12元/月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桥南药材公司片区改造还迁商用房房租补偿问题	解决	解决	解决	30	27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3%	10	8				
总 分							100	95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 情况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解决桥南药材公司片区改造还迁商用房房租补偿问题，药材公司2520平米，每月补偿37800元，个人部分2362平米，每月补偿59746.12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解决桥南药材公司片区改造还迁商用房房租补偿问题，确保被拆迁居民的权益得到合理保护，提升群众满意度，增强民众对政府的信任和支持。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 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管理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狠抓预算绩效管理，多举措、多渠道提升绩效管理认识和能力水平。										

项目负责人：刘新杰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晋财农【2023】144号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省财农【2023】144号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项目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55	355	355	352.794	0	99.38	9.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355	355	355	352.794	0	99.38	9.9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解决全县农村垃圾转运问题，提高农村环境卫生质量，改善人居环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垃圾收集桶	1300个	1300个	1300个	5	5	货物市场价格浮动，以项目实施期货物价格进行结算。		
			购置地埋垃圾桶	15组	15组	15组	5	5			
			购置电动三轮垃圾收集车	55辆	55辆	55辆	5	5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	1项	1项	1项	5	5			
		质量指标	垃圾收集清运率	90%	90%	90%	5	5			
			垃圾收集清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垃圾桶购置成本	220元/个	220元/个	218元/个	5	4			
			地埋垃圾桶	18000元/组	18000元/组	17776元/组	5	4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转运成本		270.186万元	270.186万元	270.186万元	5	5				
	垃圾收集车购置成本		5360元/辆	5360元/辆	5020元/辆	5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垃圾收运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	是	是	是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环境卫生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92%	10	8			
总 分							100	88.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99.38%。							
		产出情况及分析		购置垃圾桶、电动三轮垃圾收集车，对全县7个乡镇，67个行政村，209个自然村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收集转运。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村容村貌整洁，提高农村环境卫生质量，改善人居环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优化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长效机制，提升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前期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前期费用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42.7	142.7	142.7	142.7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42.7	142.7	142.7	142.7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配套设施建设,改善城区人民的生活环境,为广大的人民群众生活带来舒适和便利的条件。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图设计	1套	1套	1套	3	3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初步设计方案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地形图测绘	1项	1项	1项	3	3		
			专项债券资金平衡方案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法律意见书编制	1份	1份	1份	3	3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4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4	4		
		成本指标	施工图设计费用	77.65万元	77.65万元	77.65万元	3	3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用	20.57万元	20.57万元	20.57万元	3	3		
			初步设计方案编制费用	20.63万元	20.63万元	20.63万元	3	3		
			地形图测绘费用	4.67万元	4.67万元	4.67万元	3	3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用	9.78万元	9.78万元	9.78万元	3	3		
			专项债券资金平衡方案编制费用	4.7万元	4.7万元	4.7万元	3	3		
			法律意见书编制费用	4.7万元	4.7万元	4.7万元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集中供热项目全面推进中。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配套设施建设	完善	提升	提升	30	2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6%	96%	90%	10	7		
总分							100	8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成,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按时保质完成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可研报告、初步设计方案编制和地形图测绘等前期工作。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力推进城乡集中供热项目建设,提升集中供热保障能力。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 白林虎

经办人: 张淑琴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晋财农【2023】168号，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附农【2023】168号，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8	108	108	108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08	108	108	108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农村生活垃圾得到无害化、减量化处理。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置安装生活垃圾地埋桶	10组	10组	10组	9	9	群众垃圾分类认知度和参与度不高，要加强宣传，提高群众垃圾分类意识。
			安装生活垃圾收集亭	10个	10个	10个	9	9	
		质量指标	设施建设达标率	100%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8	
		成本指标	安装生活垃圾地埋桶费用	10万元/组	10万元/组	10万元/组	8	8	
	安装生活垃圾收集亭费用		8000元/个	8000元/个	8000元/个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92%	10	8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配置安装生活垃圾地埋桶10组，安装生活垃圾收集亭10个。					
		效益情况及分析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障农民基本生活条件，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促进农村生活垃圾得到无害化、减量化处理。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优化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长效机制，提升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吉县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配套室外道路绿化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配套室外道路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70.5678	170.5678	50.67	50.67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70.5678	170.5678	50.67	50.67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吉县县城提质改造,提升吉县城市质量和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栽植绿篱	1024千米	1024千米	1024千米	5	5	该项目中标价168.9万元,已竣工完工,目前支付工程款50.67万元,剩余款项待资金落实到位后立即支付。
			栽植其他乔木灌木	205株	205株	205株	5	5	
			栽植美国红枫	121株	121株	121株	5	5	
			栽植紫丁香	94株	94株	94株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6%	96%	96%	5	5	
			工程完工及时性	100%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美国红枫栽植成本	5200元/株	5200元/株	5200元/株	5	4	
			栽植其他乔木灌木成本	58万元	58万元	56.3324万元	5	4	
			紫丁香栽植成本	290元/株	290元/株	290元/株	5	4	
			绿篱栽植成本	470元/千米	470元/千米	470元/千米	5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项目后期维护,保持长期美观和功能性。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覆盖率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总 分						100	88		
项目年度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配套室外道路绿化工程1、栽植乔木类包括:美国红枫和紫丁香、栽植灌木类包括:造型女贞、紫丁香和丛生紫薇、3、栽植绿篱种类为卫矛。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工程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吉县城市质量和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新华西街景观绿化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新华西街景观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26.408	726.408	396.03	396.03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726.408	726.408	396.03	396.03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城市质量、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种草坪面积	2100平米	2100平米	2100平米	4.5	4.5	该项目中标价724.6万元，已按时完工，目前支付工程款396.03万元，剩余款项待资金落实到位后立即支付。	
			栽植乔木灌木种类	17类	17类	17类	4.5	4.5		
			栽植美国红枫	147株	147株	147株	4.5	4.5		
			现场苗木移栽	151株	151株	151株	4.5	4.5		
			栽植木绣球	43株	43株	43株	4.5	4.5		
			栽植其他数量	6744株	6744株	6744株	4.5	4.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性	2024年10月底竣工	2024年10月底竣工	2024年10月底竣工	4	4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其他栽植成本	380万元	380万元	380万元	3	2		
			木绣球栽植成本	15000元/株	15000元/株	15000元/株	3	2		
			美国红枫成本	5200元/株	5200元/株	5200元/株	3	2		
			移栽国槐树木成本	46万元	46万元	46万元	3	2		
		铺种草坪成本	80万元	80万元	80万元	3	2			
		经济效益指标							好项目后期维护，保持长期美观和功能性的。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覆盖率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总 分						100	87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新华西街景观绿化工程1、移栽原有国槐树木2、栽植乔木类3、栽植灌木类4、铺种草坪和栽植竹类5、安装钢结构景亭。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工程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吉县城市质量和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城市道路和市政基础设施改造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城市道路和市政基础设施改造（一期）新增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43.62	143.62	38.33	33.46	0	87.29	8.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43.62	143.62	38.33	33.46	0	87.29	8.7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城市道路基础实施建设，有效改善城市交通，提高人们出行效率和便利性。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增加给水工程	5687米	5687米	5687米	5	5			
			路灯安装	57个	57个	57个	5	5			
			弱电通讯工程	3500米	3500米	3500米	5	5			
			铺装人行道	11170平米	11170平米	11170平米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5	5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每米给水工程	960元	960元	960元	5	5			
			每个路灯安装成本	5200元	5200元	5200元	5	5			
	每平米人行道铺装成本		4476元	4476元	4471.8元	5	4	该工程已完工并验收，工程款按照工程结算审计价100%支付完成。			
	每米弱电工程		750元	750元	750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道路通行能力	提升	提升	提升	30	24	做好城市道路和市政基础设施管护工作，确保项目效益持续性。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92%	10	8	工程施工时为群众出行造成一定不便。		
总 分							100	89.7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99.46%，以实际结算结果为准。							
		产出情况及分析		新华西街增加给水工程3567米，桥南路增加给水工程820米，滨河路增加给水工程1300米，人行道铺装11170平米。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善城市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通行能力。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illegible]

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2024年党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	1	2	1.9985	0	99.93	9.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	1	2	1.9985	0	99.93	9.9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党员党性修养,进一步加强党建工作。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人数	18人	18人	18人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时间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每月党建经费	1700元	1700元	1665.42	10	9		厉行节约,控制成本。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员党性修养	提升	提升	提升	30	26			坚持党员党性教育,持续提升党员党性修养,高效推进机关党建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7%	97%	94%	10	9				
总 分						100	93.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 分析		项目已实施,年预算执行率99.93%。							
		产出情况 & 分析		开展党员活动、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党性教育,提升党员党性修养。							
		效益情况 & 分析		进一步提升党员党性修养,提高机关党建工作质量。							
		满意度情况 & 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相关流程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 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管理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狠抓预算绩效管理,多举措、多渠道提升绩效管理认识和水平。									

项目负责人: 曹又升 经办人: 张淑琴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城区污水收集支管网维修改造工程剩余资金和监理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城市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费								
主管部门			033-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45.6	145.6	145.6	137.675135	0	94.56	9.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45.6	145.6	145.6	137.675135	0	94.56	9.5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城市功能安全运行。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期维护保养公用设施频次	3次	3次	3次	20	20	市政设施日常巡查和维护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质量指标	城市照明亮灯率	≥98%	≥98%	≥98%	10	8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8			
		成本指标	城市维护费	145.6万元	145.6万元	137.675135	10	9	维修工程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维护覆盖率	≥98%	≥98%	≥98%	30	26	市政设施日常巡查和维护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市政设施日常巡查和维护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总 分						100	88.5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 分析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94.56%。							
		产出情况 & 分析		城市照明、亮化、电费及维护，城市道路维护保养，排水系统维护及保养							
		效益情况 & 分析		定期维护保养公用设施频次，确保城市功能安全运行。							
		满意度情况 & 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 原因分析		项目规范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王评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吉县自建房整治加固修缮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负责人：张龙升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5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城乡集中供热项目恒实小区等14个换热站低压线路配变安装工程剩余资金（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春节街道亮化布景所需资金（其他必要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负责人: 王评 经办人: 张淑琴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 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 “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 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 取预算编制数; 如果有调整, 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城市品质提升和优化设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城市品质提升和优化设计项目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 (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2.5	102.5	102.5	100	0	97.56	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02.5	102.5	102.5	100	0	97.56	9.8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优化设计县城整体布局,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活力,提高群众生活的舒适度和便利度。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 值	调整后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品质提升和 优化设计面积	1180公顷	1180公顷	1180公顷	20	20		
		质量指标	设计质量合格率	98%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设计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每公顷设计费	3100元	3100元	3100元	10	9	剩余资金为质保金。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和 人文景观	提升	提升	提升	30	25	城市品质和人文景观需持续优化。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0%	10	8	群众对项目了解度和可感度有待加强。	
总 分							100	91.8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 情况及分析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97.56%。						
		产出情况及分析		城市品质提升和优化设计面积1180公顷。						
		效益情况及分析		进一步提升城市品质、城市人文景观,优化设计县城整体布局。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前期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前期费用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 (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0.29	120.29	120.29	120.29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20.29	120.29	120.29	120.29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市政设施配套建设,实现市政道路雨污分流管网改造。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1份	1份	1份	4	4	项目推进中。		
			初步设计方案编制	1份	1份	1份	4	4			
			地形图测绘	1项	1项	1项	4	4			
			施工图设计	1套	1套	1套	4	4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	1份	1份	1份	4	4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5	5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5	5			
		时效指标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用	12.69万元	12.69万元	12.69万元	4	4			
			初步设计方案编制费用	28.55万元	28.55万元	28.55万元	4	4			
			地形图测绘费用	3.09万元	3.09万元	3.09万元	4	4			
			施工图设计费用	57.2万元	57.2万元	57.2万元	4	4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用	18.76万元	18.76万元	18.76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推进中。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市政污水设施配套建设	完善	完善	部分完善	30	2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90%	10	7			
总分							100	89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及分析		项目已完成,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按时保质完成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可研报告、初步设计方案编制和地形图测绘等前期工作。							
		效益情况及分析		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为广大的人民群众生活带来舒适和便利的条件。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 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吉县十里河小区排水及道路设施灾后重建工程（其他必要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4年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山西师达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相关费用（其他必要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师达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相关费用（其他必要支出）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5	5.5	5.5	5.5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5.5	5.5	5.5	5.5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单位依法行政能力,增强单位法治建设水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	1名	1名	1名	9	9	进一步提升社会公信力,增强民众对政府部门的信任和支持	
			代理诉讼案件	1件	1件	1件	9	9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提供有效率	95%	95%	95%	8		8
			时效指标	服务年限	2年	2年	2年	8		8
			成本指标	每年服务费	2万元	2万元	2万元	8		8
				案件代理费	1.5万元	1.5万元	1.5万元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单位依法行政能力	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續影响指标	提高单位法治建设水平	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6%	96%	93%	10	8		
	总 分							100		92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		项目已完成,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分析及		山西师达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相关费用						
		效益情况分析及		提升单位依法行政能力,增强单位法治建设水平。						
		满意度情况分析及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相关流程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刘琪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117.7264	117.7264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50	50	117.7264	117.7264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污水处理厂正常运作，提升运行效率。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安装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土建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装饰工程	1项	1项	1项	4.5	4.5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中挖置	1项	1项	1项	4.5	4.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4	4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19年3月	2019年3月	2019年3月	4	4			
			完工时间	2019年9月	2019年9月	2019年9月	4	4			
			投入使用时间	2019年10月	2019年10月	2019年10月	4	4			
		成本指标	安装工程费用	1385.91万元	1385.91万元	1385.91万元	4	4			
			土建工程费用	194.98万元	194.98万元	194.98万元	4	4			
			装饰工程费用	57.26万元	57.26万元	57.26万元	4	4			
			中挖置费用	181.3万元	181.3万元	181.3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污水处理厂运转效率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8	污水处理厂运行水平和管理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过滤面积	100平方米	100平方米	100平方米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水资源环境	改善	改善	改善	10	8	水资源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1%	10	8	群众对项目的了解和可感度有待加强。		
总 分							100	93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涵盖安装工程、土建工程、装饰工程、中挖置等多个项目，这些项目的实施，使污水处理能力显著增强，水质提升。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污水处理厂正常运作，提升运行效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6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污水处理厂维修项目、垃圾处理场灾后重建工程等5个项目监理费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污水处理厂维修项目、垃圾处理场灾后重建工程等6个项目监理费用（其他必要支出）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39	5.39	5.39	5.39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5.39	5.39	5.39	5.39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建设项目的质量和安全进行监督，规范合同执行，优化工程进度，保障项目高效实施。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项目	5项	5项	5项	7	7	做好日常维护保障，确保项目效益长久。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合格	7	7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6	6	
		成本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灾后重建维修工程监理费用	5500元	5500元	5500元	6	6	
			垃圾处理场灾后重建工程监理费用	8700元	8700元	8700元	6	6	
			污水处理厂维修项目监理费用	9000元	9000元	9000元	6	6	
	河道污水收集管网同次后重建修复工程监理费用		9700元	9700元	9700元	6	6		
	2021年国庆节假日污水处理厂受灾重建修复工程监理费用	21000元	21000元	21000元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5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项目安全高效实施	保障	保障	保障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2%	10	8		
总 分						100	93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吉县污水处理厂维修项目监理、垃圾处理场灾后重建工程监理、河道污水收集管网同次后重建修复工程监理、2021年国庆节假日污水处理厂受灾重建修复工程监理、市政基础设施灾后重建维修工程监理。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污水处理厂、垃圾处理场正常运转，平稳运营。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限价商品用房16、17楼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限价商品房16、17楼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13.1276	113.1276	113.1276	113.1276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113.1276	113.1276	113.1276	113.1276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增加住房有效供应,缓解群众购房经济压力。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梯数量	3部	3部	3部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8	8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1905年7月	2016年5月	2016年5月	8	8		
			完工时间	2016年9月	2016年9月	2016年9月	8	8		
			投入使用时间	2017年4月	2017年4月	2017年4月	8	8		
	成本指标	安装电梯费用	38万元/部	38万元/部	37.71万元/部	8	7	以当时市场价格为准,按照实际结算结果支付款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购房经济压力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30	24	未全部有效缓解,进一步加强措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合理范围,进一步加强服务。	
	总 分						100	91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 分析		工程已完工						
		产出情况 & 分析		3部电梯已安装完成						
		效益情况 & 分析		缓解群众购房经济压力						
		满意度情况 & 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 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项目负责人：张强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中心广场改造工程—河道加固及河道清淤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中心广场改造工程—河道加固及河道清淤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8.12	58.12	58.12	58.12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58.12	58.12	58.12	58.12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城市质量、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混凝土基础梁	350立方	350立方	350立方	5	5	要保持项目效益持续性,充分发挥河道功能,改善河道环境。		
			矩形柱	180平米	180平米	180平米	5	5			
			淤泥	1920立方	1920立方	1920立方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合格	5	5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5		5	
				完成时间	2024年1月	2024年1月	2024年1月	5		5	
		投入使用时间		2024年6月	2024年6月	2024年6月	5	5			
		成本指标	混凝土基础梁费用	170元/立方	170元/立方	170元/立方	5	5			
			淤泥费用	95元/立方	95元/立方	95元/立方	5	5			
			矩形柱费用	97元/平米	97元/平米	97元/平米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味	提升	提升	提升	30	2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总 分							100	93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及分析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吉县中心广场河道棚顶混凝土顶板加固维修和河道下方垃圾淤泥清理。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工程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城市质量、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 白林虎

经办人: 张淑琴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1
吉县中心广场改造工程—壶口瀑布春夏秋冬四景浮雕景墙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中心广场改造工程—壶口瀑布春夏秋冬四景浮雕景墙工程								
主管部门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7.17	47.17	47.17	47.17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47.17	47.17	47.17	47.17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城市质量、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提升城市质量、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壶口四季景墙长度	21.98米	21.98米	21.98米	7	7	做好项目后期维护,保持长期美观和功能性。		
			壶口四季景墙高度	3.02米	3.02米	3.02米	7	7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6	6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4年4月	2024年4月	2024年4月	6			6
		完成时间		2024年5月	2024年5月	2024年5月	6	6			
		投入使用时间		2024年6月	2024年6月	2024年6月	6	6			
		成本指标	壶口四季景墙长度费用	16165元/米	16165元/米	16165元/米	6	6			
			壶口四季景墙高度费用	38541元/米	38541元/米	38541元/米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有所提升	30	2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2%	10	8			
	总 分						100	93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 分析		工程已完工,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吉县中心广场新建壶口春夏秋冬四景浮雕景墙工程,总长21.98米,高度3.02米。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工程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了城市质量、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推进项目管理规范化提升。								

项目负责人：白林虎 经办人：张淑琴 日期：2025年3月10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附件1

吉县小府城中村改造项目配套服务用房加层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小府城中村改造项目配套服务用房加层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5.95862	75.95862	75.95862	75.95862	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75.95862	75.95862	75.95862	75.95862	0	100%	10
			单位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满足党群服务中心使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层建筑面积	519.75平米	519.75平米	519.75平米	20	20	合理范围,进一步加强服务。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每平米加层费用	2900元	2900元	29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党群服务中心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完成	30	2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93%	10	8		
总 分							100	94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及分析		工程已完工,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加层建筑面积519.75平米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满足党群服务中心使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未收到群众不满意的反馈。						
	主要经验做法		工程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 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及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